

公交站台上的交易

——阿左旗警方“北疆利剑”禁毒百日攻坚收网行动纪实

12月的阿拉善盟阿左旗,经过一场寒流后沐浴在冬日的暖阳里,来来往往的人们正享受着塞外小镇慢节奏的生活,看不到紧张与匆忙的身影,城市地标性建筑——公交车站台上,乘客们耐心等待公交车的到来。

某商铺门口的公交站台,人群中的两名男子焦急地四处张望,偶尔接打着电话,此时,一辆黑色轿车驶来停在男子面前,“站台男子”拉开车门,伸手递进两张百元现金,又捏回一个纸团迅速揣进裤兜里后,人与车都匆匆离开。

貌似平常的这一举动,却早已被马路对面的两名公安民警注意到,并同时汇报给阿左旗公安局和阿拉善盟公安局相关部门进行警情研判。

这是对贩毒、吸毒收网的当日,也是自治区开展“北疆利剑”禁毒百日攻坚收网行动进行时,参与案件的新华街派出所民警们已经连续在街面上监控了一周,能否一举打掉这个贩毒、吸毒网,守护一方平安,成败在此一举。

经过派出所民警摸排工作,这个在巴彦浩特镇贩毒、吸毒网架构已经清晰,人员活动规律也逐步掌握,贩毒嫌疑人和吸毒吸食人员都被列入了“黑名单”,只等“收网”时机成熟。12月10日下午3时,收网行动正式开始,派出所负责人详细部署抓捕方案。

然而,一直活跃着的嫌疑人线索突然中断,像是觉察到了什么,民警们表面像东关水库的湖水一般平静,“不能擅自行动!不能走

漏风声!”耐着性子分析嫌疑人的各种可能,同时依然秘密地探寻嫌疑人的风吹草动。

直到晚6时许,现场指挥员接到了行动的指令电话,在外围蹲守的民警发现了嫌疑车辆并开始跟踪。其余两组民警也火速跟进,一直跟随至一公交站台前,发现站台上男子伸手从被跟踪车辆里递出了一个纸团,并且车辆很快离开,民警们随即上前控制了该男子,并从其身上搜出两块疑似安纳咖的白色物体。

然而,追踪嫌疑车辆的工作并不轻松,民警们聚精会神地尾随,在市区街道跟着兜圈子,直到晚7时许,才缓慢驶入一个小区,民警们迅速拦截了该车。经过搜查,发现了车内塑料工具箱内藏有疑似毒品安纳咖,一共76块。面对民警的讯问和人赃并获的事实,嫌

疑人何某仍避重就轻,百般抵赖。就在这个过程中,各组办案民警陆续抓捕到了数名吸毒人员,由于安纳咖制作成本较低,这些吸毒人员基本上属于文化层次低、收入不高人群,让民警诧异的是,这些吸毒人员并不认为自己吸了毒,还扬言不会中毒,不会形成依赖。但实际上,他们崇尚的“精神食粮”安纳咖,属于我国严格管制的药品,非法制造、贩卖安纳咖的,不论查获数量多少,同样构成制造、贩卖毒品罪,吸食的行为也会被公安机关予以行政处罚。

目前,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中,现场收缴1349.9克安纳咖,贩卖毒品的嫌疑人和吸毒人员将会受到相应的法律制裁。

(王迎庆 赵晓华)

为买网络游戏皮肤 男孩被骗十余万元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院刑庭审理一起诈骗案件。

2019年3月,被害人南某某通过美拍认识了出售王者荣耀皮肤的被告人张某某,张某某虚构有王者荣耀游戏的皮肤出售,被害人南某某支付130元购买王者荣耀游戏皮肤,被告人张某某发给被害人一个无效的王者荣耀CDK兑换码,被害人无法使用,便同张某某联系,张某某以交纳保证金等理由骗取被害人南某某127540元。案发后,被告人退赔南某某55548.28元。另查明,被害人南某某今年只有15岁,系未成年人。

经审理,昆区法院认为,被告人张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骗取被害人127540元,数额巨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依照刑法相关规定,被告人张某某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四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0元。(李蓝)

因安全带查出“问题” 原是“隔夜酒”惹的祸

呼和浩特讯 日前,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新城区大队处理了一起交通违法行为,驾驶人渠某因酒驾被警方处罚。

当日上午10时许,一辆白色越野车沿海拉尔大街西向东行驶到与哲里木路交汇处时,因驾驶人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被正在执勤的交警当场查获。在核对驾驶人渠某的驾驶证、行驶证时,交警闻到渠某身上有股浓浓的酒味,于是询问其原因。渠某告诉交警,他昨晚的确喝了酒,现在已是第二日上午了,应该不会有事。交警当即带驾驶人渠某来到交警岗亭,对其进行酒精含量检测,结果显示为,渠某的酒精含量达到67mg/100ml,涉嫌饮酒后驾驶机动车。当看到检测结果,渠某后悔莫及地说:“早知道是这个结果,今天就不会早早开车上路,这顿酒可是喝亏大了呀。幸亏没有醉驾,否则自己都不能原谅自己。”

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第九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该大队依法对驾驶人渠某处以记12分、罚款2000元、暂扣驾驶证6个月的处罚。(刘计强)



日前,包头市土右旗公安局在“云剑”追逃专项行动中,抓获网上在逃人员扈某某。该局刑警大队民警发现扈某某的轨迹后,抓获小组立刻部署警力,火速赶赴包头,在东河区一宾馆内将扈某某抓获。扈某某归案后,经审讯,扈某某交代,2013年7月17日,其伙同杨某、刘某某等人绑架龙某云,索要3万赎金的犯罪事实。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之中。王君平 黄春林 摄

快速侦破撞牛案 挽回损失获称赞

嘎鲁图讯 日前,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图克镇牧民银柱一家来到旗交警大队府深中队,将一面写着“助人为乐新风尚,感谢人民好交警”的锦旗送到了中队事故民警的手中,感谢民警恪尽职守,历时2天破获“11·12”撞牛逃逸案,为牧民挽回经济损失55000元。

2019年11月12日晚,该中队事故民警接到报警,称在G338线有头当地牧民家的牛被撞死,肇事车辆已经逃逸。民警迅速赶往事故现场,发现分别在G338线1056KM+600M、1057KM、1057KM+200M处躺着被撞的三头牛,而肇事车辆早已不见踪影。根据现场遗留的车辆碎片来看,民警初步断定,应该不是一辆车所为。为防止二次事故,民警迅速勘查完现场后,通知并协助牛主家将三头牛托运走。

现场勘察完毕后,事故民警回到中队立即开始调取沿线视频监控,通过现场遗留的碎片和案发时间分析,初步确定了嫌疑车辆车型。经过一系列的电话排查,民警最终确定

其中两辆肇事车辆,一辆为重型半挂牵引车、一辆为重型罐式货车。民警查询到车辆所有人,并通过电话联系到了当事人,在确凿的证据面前,当事人承认了自己肇事逃逸的事情。原来,第一辆在行驶的过程中为了躲避前面行走的牛,没想到撞到了后面的牛,随后,他既没有报警也没有保护现场,就驾车离开。而第二辆车在行驶过程中,看到路面躺着一头牛,等他回过头看前面的时候,发现自己的车前方走着一头牛,已经来不及躲避,就直接撞了上去,撞牛后心慌了,就直接驾车离开现场。第三辆车行驶的过程中发现了被撞的两头牛,驾驶人在会车的时候,感觉到他的车撞了什么,声音很大,由于害怕就没有停车,也逃离了现场。

在铁一般的证据面前,三个当事人悔不当初,并根据协商,三个当事人为牧民银柱家赔偿直接经济损失55000元整,而撞牛案也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李向虎 李陈科)

男子偷钱数额大 一时贪念获刑罚

呼和浩特讯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检察院指控被告人陶某犯盗窃罪,向玉泉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受理后,依法适用简易程序,公开开庭审理了该案。

玉泉区检察院指控:被告人陶某进入玉泉区某KTV后打开吧台抽屉,取出里面收银用的手机,加了自己微信后,利用微信转走人民币40001元,转到自己的微信里,然后逃走。

公诉机关认为,被告人陶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盗窃他人财物,数额巨大,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应当以盗窃罪追究其刑事责任。现提起公诉,请依法判处。

法院认为,被告人陶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盗窃他人财物价值人民币40001元,其行为构成盗窃罪。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指控的罪名成立,法院予以支持。鉴于被告人陶某当庭认罪态度较好,如实供述自己犯罪事实,有悔罪表现,法院对其酌情从轻处罚。

目前,玉泉区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判决如下:被告人陶某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

(陈海青)

纵容朋友酒后开车 发生事故共同担责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孙佳宁 郝铭远)明知朋友饮酒,仍将自己的车辆交由其驾驶。发生交通事故后,赵某异常懊悔,因为他的车辆不仅在事故中遭受到损害,其本人也因涉嫌危险驾驶罪的帮助型共犯,面临法律的制裁。

2019年12月10日晚,被告人赵某、王某一同前往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办事。因赵某在午饭期间饮酒,遂将他的小型轿车交由未饮酒的王某驾驶。当晚,二人返回东胜区后在一家饭店吃饭,并共同饮酒。次日凌晨一时许,二人决定连夜前往达拉特旗。赵某在明知王某饮酒的情况下,仍将自己的轿车交给王某驾驶。王某酒后驾驶该车辆行驶至东胜区民族街交叉路口时,与一辆小型普通客车发生碰撞,造成两车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随后,公安民警赶到事故现场,将赵某、王某抓获归案。

经鉴定,王某血液酒精含量为246.86mg/100ml,属于醉酒驾车。东胜区检察院认为,被告人赵某明知王某饮酒后不得驾驶机动车,仍将自己的机动车交给王某驾驶,属帮助型共犯,被告人赵某、王某的行为均涉嫌危险驾驶罪。日前,该院以赵某、王某涉嫌危险驾驶罪向法院提起公诉。

以“民族资产解冻”为幌子 通过“爱心慈善”群捞票子

本报讯(记者金丽 通讯员双胡尔)以“民族资产解冻项目”为幌子,诈骗五百多万元,近日,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审理该起案件。

2016年5月,范某经他人介绍加入宣传民族资产解冻信息“爱心慈善”群,并通过群主刘某(已判决)成为广西南宁巨龙公司会员。该项目承诺投资3600元加入巨龙A计划,可获得国内房产一套、轿车一辆、每月生活费1.5万元;投资1万元加入巨龙B计划或者巨龙A计划会员再投资6500元,可升级为巨龙B计划获得美国绿卡、美国

境内海景房一套是,每月生活费2.5万元的高额回报。范某在明知巨龙计划可能系虚假信息的情况下,仍通过微信大肆转发民族资产解冻信息并发展会员,收取会费,扣除推荐奖后通过银行卡转账交给上线刘某共计200余万元。

2016年9月,范某在明知刘某上线王某(另案处理)因从事民族资产解冻被公安机关查处,且联系不上刘某的情况下,仍主动联系巨龙公司总裁张某某(另案处理),在张某某的授意下向黄某银行卡内转交会费,共计300余万元。至此,范某共向上线转账民族资产解冻

会员费500余万元。

该案进入诉讼程序后,扎兰屯市人民法院经审理,以诈骗罪一审判处被告人范某有期徒刑三年零十个月,并处罚金2万元。一审判决后,被告人不服,向呼伦贝尔市中院提起上诉。

二审法院经审理认为,上诉人范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帮助他人骗取财物,诈骗数额特别巨大,其行为构成诈骗罪。原审法院认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罪准确,量刑适当,审判程序合法。依法驳回上诉,维持原判。